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不参加直销渠道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经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0 年 11 月 02 日起，在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基金代码：010490，C 类基金代码：010491，以下简称“本基金”）认购期间，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含直销柜台、A 加钱包 app、网上直销交易系统、鹏华基金微信公众号等）认购本基金的投资者，均不享受认购费率优惠，具体认购费率请参照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与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ph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533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02 日